

# 大葉大學教育資源合作夥伴學校 辦理大葉大學借書證協議書

## 一、宗旨：

依本校「教育資源合作夥伴」簽約內容，冀透過校際間資源分享，充分發揮教育能量，以培養更多優秀的社會中堅份子；大葉大學圖書館（以下簡稱甲方），提供互為教育資源合作夥伴學校（以下簡稱乙方）借閱圖書服務，期盼能夠將豐富的圖書資源與所有夥伴學校共享、一同成長，為教育事業共創美好的將來。

## 二、服務對象：乙方在校之教職員工生。

## 三、甲方提供 5 張借書證給乙方，由乙方學校自行訂定其管理窗口及方式。

## 四、借書證如有遺失時，乙方應儘速通知甲方凍結該借書證之借書權利；如有因借書證遺失致使甲方蒙受損失，其損失責任由乙方負責。

## 五、借閱規則：

- (一)、乙方讀者取得甲方借書證後，憑證逕赴甲方圖書館借、還圖書。
- (二)、每證限借 5 冊，圖書借期 30 天，不得預約及續借。
- (三)、逾期催書、怠金催繳與遺失催償由乙方負責處理，如發生借用人抗拒不負責時，由乙方負責。
- (四)、乙方讀者離校時，乙方須負責查核及催還其在甲方所借之圖書資料。
- (五)、所借圖書，如遇甲方急需，得要求乙方於指定時間內歸還。
- (六)、其餘借還書等相關規定依甲方規則辦理。

## 六、本協議書自簽訂日起生效，至不再互為教育資源合作夥伴止。

## 七、本協議書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經由雙方協商後修正之。

## 八、本協議書乙式兩份，甲乙雙方各留執一份，以資憑信。

乙方：教育資源合作夥伴學校：\_\_\_\_\_

代表人：

地 址：

甲方：大葉大學圖書館

代表人：

地 址：(515) 彰化縣大村鄉學府路 168 號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**大葉大學圖書館與教育資源合作夥伴學校  
借書證協議管理單位連絡人基本資料**

**一、大葉大學圖書館連絡人基本資料**

負責業務	姓名/所屬單位	電話	傳真	e-mail
借書證/協議書 相關事宜	潘仲溼/ 典藏閱覽組	(04)8511888 分機 1541	(04)8511071	chung@mail.dyu.edu.tw
地址	(515-91) 彰化縣大村鄉學府路 168 號			

**二、教育資源合作夥伴學校管理單位連絡人基本資料**

學校名稱				
負責業務	姓名/所屬單位	電話	傳真	e-mail
借書證相關事宜				
協議書連絡人				
單位主管	(簽章)			
地址				